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为 54,000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4,000 万元，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步长”）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业银行借款人民币肆亿元整，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丹红”）为其提供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伍亿肆仟万元整的担保。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西路 369 号

法定代表人：赵涛

经营范围：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丸剂（蜜丸、浓缩丸、水丸、水蜜丸）、口服液。（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截止 2015 年末，总资产 15,763,722,602.26 元，负债总额 8,503,292,452.46 元，其中银行贷款总款 1,962,000,000.00 元、流动负债 6,972,551,156.42 元，

净资产 7,152,192,965.78 元,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655,627,387.84 元, 净利润 3,536,764,364.82 元, 资产负债率为 53.94%。(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16,289,421,702.58 元, 负债总额 7,771,044,522.26 元, 其中银行贷款总款 1,773,490,000.00 元、流动负债 6,262,551,680.81 元, 净资产 8,410,680,646.22 元, 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002,263,927.66 元, 净利润 1,258,498,062.79 元, 资产负债率为 47.71%。

三、担保主要内容

山东丹红为公司与农业银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伍亿肆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1、上述借款合同中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商业汇票承兑、减免保证金开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二年; 3、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二年; 4、债权人与债务人就借款合同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 山东丹红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借款合同约定的事项, 导致借款合同债权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 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借款合同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新增贷款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属于前述授权额度范围, 风险可控, 公平对等, 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54,000 万元, 占公司 2016 年半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96%。截止目前,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17日